

TAKE 5

马来西亚
2019财政预
算案

2019年财政预算案

2019年财政预算案主题为“重扬国威、活络经济、让民昌乐”，聚焦于三个领域，即：

- ▶ 落实体制机制改革；
- ▶ 确保马来西亚人民在社会经济上的福祉；以及
- ▶ 打造企业经济

为了促进可持续经济发展，马来西亚新政府制定了12项策略，以恢复马来西亚作为“亚洲之虎”的竞争实力。

12项策略

- ▶ 加强财政管理
- ▶ 重组及合理化政府债务
- ▶ 增加政府收入
- ▶ 确保人民福祉和提高生活质量
- ▶ 改善就业情况和提高就业能力
- ▶ 提高健康和社会福利保障
- ▶ 提高实质的可支配收入
- ▶ 着重教育以创造更美好的未来
- ▶ 孕育创业型经济
- ▶ 面临全球挑战当下把握机遇
- ▶ 重新定义政府在商界中所扮演的角色
- ▶ 确保公平及可持续的经济增长

“2019年财政预算案旨在面临经济和财政挑战的情况下，寻求加强财政、维持经济增长和确保人民福祉之间作出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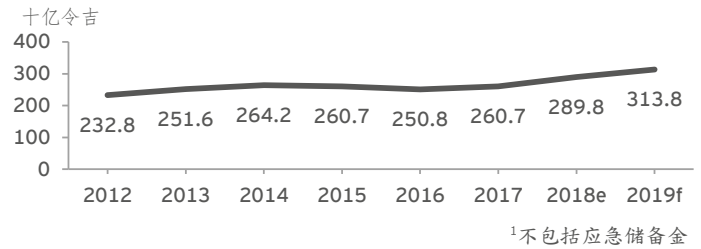
Dato' Abdul Rauf Rashid
安永马来西亚首席合伙人

注：
*表内数字或百分数由于四舍五入的缘故，其合计数未必与总计数相等。
e = 估计
f = 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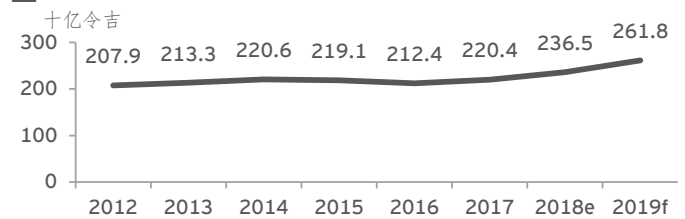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 从2012年至2019年的财政预算案演讲
▶ 马来西亚国家财政部(MoF)经济报告

你可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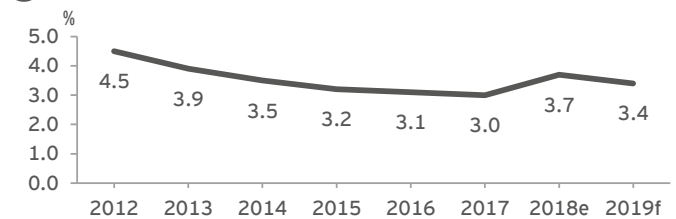
1 预算分配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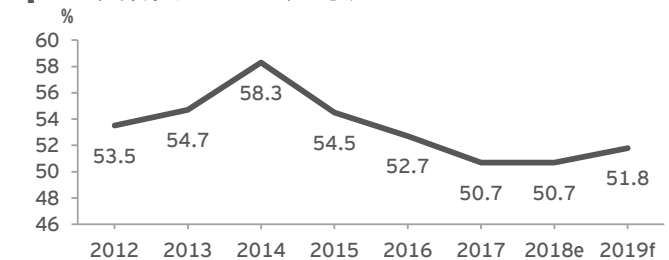
2 政府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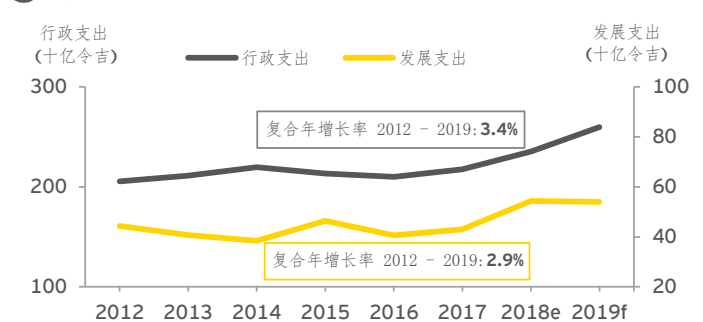
3 财政赤字



4 政府债务占国内生产总值(GDP)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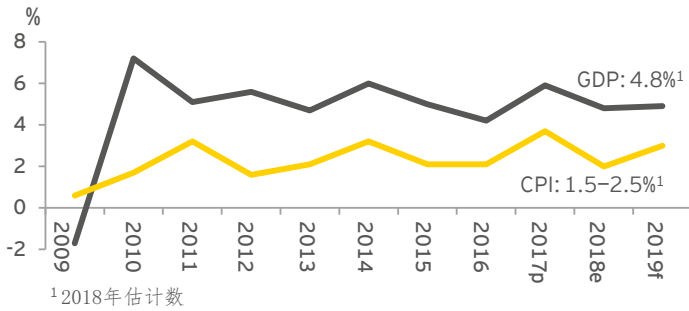
5 行政和发展支出



经济方向

尽管面临着国内外挑战，马来西亚2018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率目前预计为4.8%。虽然低于之前所预测的5%至5.5%增长率，但在当前充满挑战的时期，仍是值得表扬的。私人领域继续扮演马来西亚经济增长的火车头，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和服务业领域。马来西亚经济前景保持乐观，2019年增长率预计为4.9%。这预计的增长率将需要依靠内需推动和强劲的出口来协助达成，尤其是电子电气产品出口。较高的油价也将发挥一定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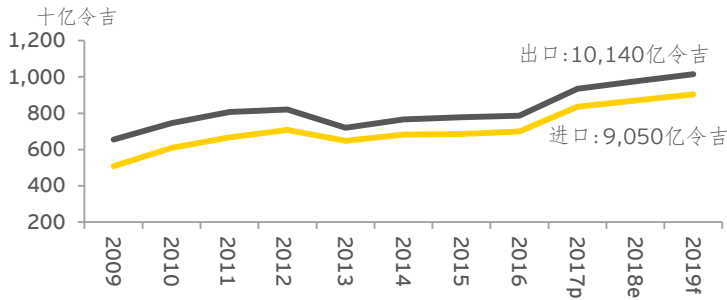
实际国内生产总值 (GDP) 与消费者价格指数 (CPI) 成长百分比



在2018年里，马来西亚实际GDP预计将增至4.8%，其中私人消费增至7.2%，投资增至4.5%，且拥有外围的有利因素。

在2018年里，随着燃油补贴新机制的实施，以及从消费税(GST)制度转向销售与服务税(SST)制度过渡后的价格调整，马来西亚的CPI预计将呈下行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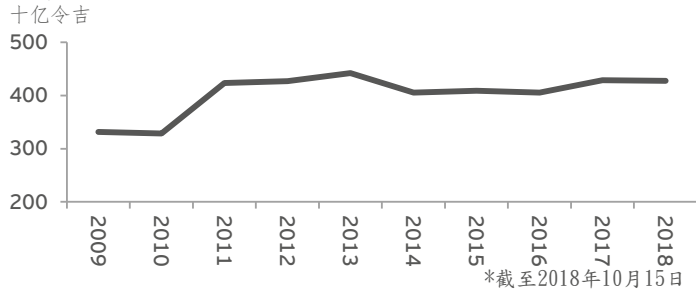
贸易 (产品与服务)



在2018年里，贸易总数估计将增至1.85万亿令吉，同去年比成长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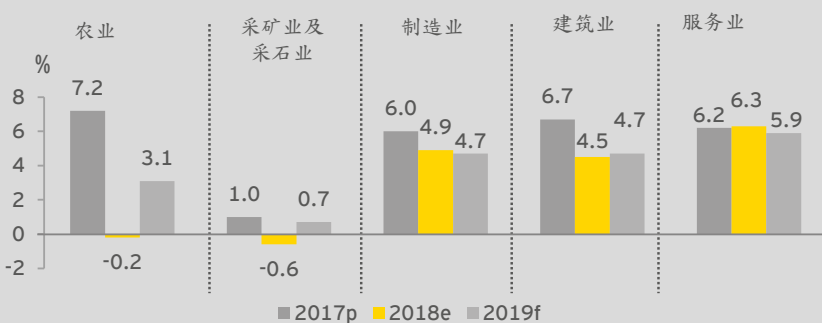
对于电子、电气和石油产品的稳定需求预计将支持出口增长。尽管中美等贸易关系日益紧张升级，但马来西亚强大的贸易网络将持续支持其出口增长。

净国际储备



截至2018年10月15日，马来西亚净国际储备总数共4,260亿令吉，这相等于7.3个月的保留进口值和短期外债的0.9倍。

各领域的增长率



在2018年至2019年期间，尽管国内外需求情况具有挑战性，但服务业、制造业和建筑业将继续保持正面增长。

然而，农业和采矿业则呈现相反的趋势。

资料来源:

- ▶ 2019年的财政预算案演讲
- ▶ 马来西亚国家财政部(MoF)经济报告

特定领域的倡议

农业与生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拨款5,200万令吉用于农业和农业食品行业，包括青年创业培训。▶ 拨款4,700万令吉用于研发，以提升农业生产力。▶ 拨款1,800万令吉用于激励农业食品行业的自动化。
教育与培训	<p>拨款602亿令吉（占预算分配的19.1%）用于实施教育部的各项措施，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强化高等教育：<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拨款38亿令吉用于奖学金以及放贷给马来西亚全体国民。其中，20亿令吉将通过人民信托局（MARA）资助给土著。▶ 4亿令吉以竞争基金的方式拨给高等教育机构开展科研工作。▶ 拨款2.06亿令吉用于发展和提供理工艺学院与社区学院的培训计划。▶ 改善与维修学校：<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拨款6.52亿令吉用于校园升级改造。▶ 拨款1亿令吉，通过公私合作伙伴关系（PPP）项目资助重建破旧学校。▶ 国家高等教育基金（PTPTN）：<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逐步贷款偿还计划一将以贷款者月入扣薪2%至15%。▶ 从2019年起，协助雇员偿还PTPTN贷款的雇主，将获得税务减免，前提是雇员将无需偿还雇主。对此，雇主还需考量个人所得税对雇员的影响。▶ 其他：<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拨款29亿令吉用于食物、课本和现金援助给低收入家庭的学生。▶ 在“赋权土著议程”的一部分里拨款2.1亿令吉用于加强教育和人力资本发展计划。▶ 拨款1亿令吉用于本土运动员备战2020年东京奥运会的训练。▶ 人力资源发展基金（HRDF）将推出两个新计划给予离校生和毕业生，如“学徒计划”和“毕业生就业能力加强计划”（GENERATE）。针对于这两项计划，HRDF将拨款2,000万令吉。▶ 拨款1,000万令吉给数字经济机构(MDEC)用于电子竞技运动。
金融服务和资本市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会在2019年3月之前，发行由日本政府担保为期十年的74亿令吉武士债券，指定优惠利率为0.65%。▶ 政府投资基金的20亿将与私募股权基金和创投基金共同投资。该投资将集中于马来西亚的战略领域和新增长领域。▶ 马来西亚国家银行（BNM）将成立10亿令吉的基金来帮助低收入的首次购房者购买价格最高150,000令吉的住房。这基金会在2019年1月1日起的两年内（或直至金额用尽为此）由参与的金融机构提供。融资年利率将低至3.5%。▶ 拨款5亿令吉用于公共交通贷款基金，向公共交通业者（包括计程车和巴士公司）提供2%的利息补贴，并通过马来西亚发展银行发放。▶ 2019年初，将发布“资本市场与服务（证券法）指南”，旨在审批和监督数字货币和代币的交换。▶ 向政府机构管理的创投基金支付资助款项，以与其从私营部门获取配套资金的能力相匹配。▶ 通过与私营保险（包括伊斯兰保险）行业的合作来实施国家B40医疗保健基金。▶ 延长政府公务员的还款期限：<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首次贷款—30至35年▶ 二次贷款—25至30年▶ 通过废除以下领域的贸易限制来提升纳闽国际商业与金融中心的竞争力¹：<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马来西亚令吉▶ 纳闽与马来西亚纳税居民之间的交易

注：¹需仔细评估税务影响。更多详情，请参见第10页

特定领域的倡议

绿色技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为以生物树脂和生物聚合物为原料的生产塑料制品公司提供5年先锋地位奖掖（70%）或投资补贴（60%）。▶ 符合“绿色投资补贴计划”（GITA）资格的资产名单数量将从9个增至40个。▶ 拨款20亿令吉用于“绿色工艺企业贷款基金”（GTFS），将在首5年提供2%的利息补贴。▶ 由马来西亚发展银行提供10亿令吉的永续发展贷款，补贴利率为2%。▶ 拨款6,000万令吉用于保护和扩展现有自然保护区的国家项目资金。▶ 500万令吉微型奖掖用于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合作实施原住民社区环境管理与保护计划。
信息通信技术 (ICT) ▶ 工业革命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于2018年底前，执行“强制性定价标准”（MSAP），以固定并降低宽频价格25%。▶ 通过马来西亚投资发展局（MIDA）高度影响力基金，提供工业4.0配对援助。▶ 根据工业4.0蓝图（国家工业4.0政策）<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拨款30亿令吉，通过马来西亚发展银行提供工业数字化转型资金，补贴利息2%，以加快智能科技的采纳。▶ 拨款20亿令吉于商业融资担保计划（SJPP）并由政府担保最高达70%的融资额，以激励中小企业的自动化和现代化投资。▶ 2019年至2021年期间，拨款2.1亿令吉用于支持工业4.0的过渡和转型。▶ 拨款10亿令吉于国家光纤通讯计划并发展国家宽频基础设施。
物流与基础设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马来西亚国库控股公司开发于梳邦（Subang），占地80英亩的世界级航空工业中心。▶ 实施24个公私合作伙伴关系（PPP）基础设施项目，价值52亿令吉。▶ 将雪兰莪州（Selangor）英达岛（Pulau Indah）的380英亩土地划为自由贸易区，以支持和促进巴生港（Port Klang）的航运和物流业务。▶ 开发位于吉打（Kedah）黑木山（Bukit Kayu Hitam）的将相城（Kota Perdana）特别边界经济区，作为马来西亚和泰国之间的贸易和物流枢纽。▶ 通过私营化基础设施资产并成立世界首个“机场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通过这项创举于私人投资机构出售30%的REIT来筹资40亿令吉。▶ 分别拨款50亿令吉和43亿令吉用于发展沙巴州（Sabah）和砂拉越州（Sarawak）▶ 拨款24.6亿令吉用于升级和修复铁路轨道。▶ 拨款9.26亿令吉用于建造和升级道路桥梁。▶ 分别拨款7.38亿令吉和6.94亿令吉用于向乡村以及偏远地区水电供应。▶ 拨款1亿令吉用于阔展本地橡胶使用性“杯胶改良沥青（Cuplumb Modified Bitumen）”并以阶段性于港口和工业区修建道路。▶ 拨款8,000万令吉用于电费补贴给已登记的贫穷和赤贫群体。▶ 增加公共交通的使用率<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拨款7亿令吉用于支持2019年马来西亚城内过路费的全面冻涨。▶ 拨款5亿令吉作为公共交通贷款基金，补贴利率2%。▶ 拨款2.4亿令吉用于推出100令吉的无限量公共交通通行证。▶ 每年拨款2,000万令吉，以废除檳城第一大桥、第二大桥以及马新第二通道的摩托车过路费，于2019年1月1日起生效。

特定领域的倡议

<p>医疗和保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扩大政府（提供设施）与私营部门（提供优质服务）之间的PPP医疗投资计划。 ▶ 拨款290亿令吉给卫生部，用于提供药品以及提升和改善诊所与医院的医疗服务质量，包括拨款1亿令吉用于国家医疗保健计划(PEKA)。
<p>房地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房地产发展商会(REHDA)提出全国自置居所运动承诺，即在新项目中，不受价格管控的房地产住房将降价10%。 ▶ 创建“众筹投资买房(Property Crowdfunding)”平台，作为首次购房者的另一个融资来源，并将于2019年第一季度实行，并由证监委员会按照对点融资框架实施监管。 ▶ 政府将通过公开招标对土地交易实施PPP模式。 ▶ 拨款15亿令吉用于各种计划，以保障实惠房屋的建设完工。 ▶ 拨款4亿令吉用于升级和修缮警察、武装部队和教师的政府住房、以改善生活条件及确保职业体能。
<p>零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在2019年1月1日起扩大马来西亚“无烟”区的数量，旨在2045年将马来西亚打造成无烟国家。 ▶ 实施“Price Catcher”移动应用程序，以通过众筹来减少不法定价行为。 ▶ 拨款1.5亿令吉用于均衡关键性商品（包括所选的食品和燃料项目）的价格差异。
<p>中小型企业 (SME)</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小企业（按照定义的）首500,000令吉的可征税收入，其所得税税率将从18%降至17%。更多详情，请参见第10页。 ▶ 拨款45亿令吉作为中小企业贷款基金，由Skim Jaminan Pembiayaan Perniagaan (SJPP) 提供60%的担保，包括拨款10亿令吉保留给土著商的中小企业。 ▶ 拨款10亿令吉用于中小企业伊斯兰法合规融资计划，以及政府补贴2%的利润率。 ▶ 拨款20亿令吉，由进出口银行提供信贷和伊斯兰保险设施，以支持中小企业的出口业务。 ▶ 分别拨款2亿令吉和1亿令吉给Permodalan Usahawan Malaysia Berhad和创业集团商业基金(TEKUN)，以提供资金予小企业家。 ▶ 拨款1亿令吉用于提升中小企业在清真行业的能力。
<p>旅游（包括医疗旅游和酒店旅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促进旅游业发展的措施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邦咯岛(Pulau Pangkor)列为免税岛。 ▶ 提升浮罗交怡(Pulau Langkawi)的免税岛地位。 ▶ 在檳城乔治城码头(Swettenham Pier)开设免税店。 ▶ 旅游税收益的50%（估计为5,000万令吉）将由马来西亚各州共享。 ▶ 将吉隆坡苏丹亚都沙曼大楼重建和修缮为一个文化遗产中心。 ▶ 拨款5亿令吉给予中小企业旅游基金，补贴利率2%，旨在惠及工艺品制造商和民宿运营商。配套拨款1亿令吉给私营部门用于开展海外市场营销活动，以提升来马来西亚的海外游客数量。 ▶ 拨款2,000万令吉给马来西亚医疗旅游理事会MHTC，以促进马来西亚成为医疗旅游首选目的地。 ▶ 2019年6月1日起，向飞往其他国家旅行的境外游客征收离境税。前往东盟国家，征税20令吉，前往东盟以外国家，征税40令吉。

特定领域的倡议

外围领域

- ▶ 对1,500cc或以下排量的私家车主给予燃油补贴。
- ▶ 2019年，在交通领域实施B10生物柴油计划，并在工业领域实施B7生物柴油计划。
- ▶ 拨款59亿令吉用于国防部和内政部的发展支出，以加强国家安全。
- ▶ 实施监管规定，要求公开上市公司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关键支付标准，包括“支付的最低工资”、“人均工资”和“最高与最低工资比率”。这些公司还需提供一份关于其将如何提高平均工资水平的声明。
- ▶ 鼓励雇佣60岁以上的员工
 - ▶ 对于雇佣超过60岁退休年龄的员工的雇主，雇主在公积金(EPF)供款比例从6%降至4%，2019年1月1日起生效。
 - ▶ 取消针对在职退休人员的强制性员工缴费。
 - ▶ 对于雇佣的个人员工月工资不超过4,000令吉的雇主，可享受双倍税务减免。
- ▶ 最低月工资额升至1,100令吉，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
- ▶ 全面实施就业保险计划，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
- ▶ 社会保障机构(SOCSSO)向失业人员提供补助，包括提供求职技能培训补贴。
- ▶ 鼓励更多女性加入上市公司的董事会。

“

总体而言，2019财政预算案是对投资者有利的，为经济发展奠定了基础。开放非传统融资方法（如房地产投资信托）有助于弥补资金需求。

一些特定税收优惠的提议旨在改进优先事项，如实现工业领域的数字化，维持房地产市场的稳定性和通过改善销售与服务税（SST）制来降低在马来西亚营商的成本。其他税务提案则将影响创收，且大体上符合国际趋势。”

杨英萍
安永东盟税务服务首席合伙人



迈向数字税收改革

当今的数字革命、即时全球化、行业融合以及数字化政策的全球性变革，不断打造数字税收政策的新方案。

数字税收改革争论的焦点在于，在税收方面，价值生成之处和收入确认之处两者间感知的错配。为了采取措施纠正这一失衡现象，税务机关须首要解决的棘手任务是定义数字化环境中的“价值”。

这种错配归因于数字化经济中普遍存在的问题，例如：

- ▶ 脱离实体运营的规模化
- ▶ 用户参与和数据价值（包括用户生成的数据）
- ▶ 依赖知识产权(IP)

随着包括马来西亚新政府在内的全球政府着手探索对数字经济进行征税的方式，企业在考量其当前税务概况和制定商业战略的同时，也需要考虑政府对当前和拟开展的数字活动征收新税的可能性。

2019年预算案更新：

自2020年1月1日，向马来西亚消费者提供数字产品或服务，如下载软件、音乐、视频或数字广告的外国供应商，必须向马来西亚皇家关税局登记，然后征收服务税。

针对数字交易征收间接税

- ▶ 符合国际税务惯例
- ▶ 要求外国供应商就数字交易纳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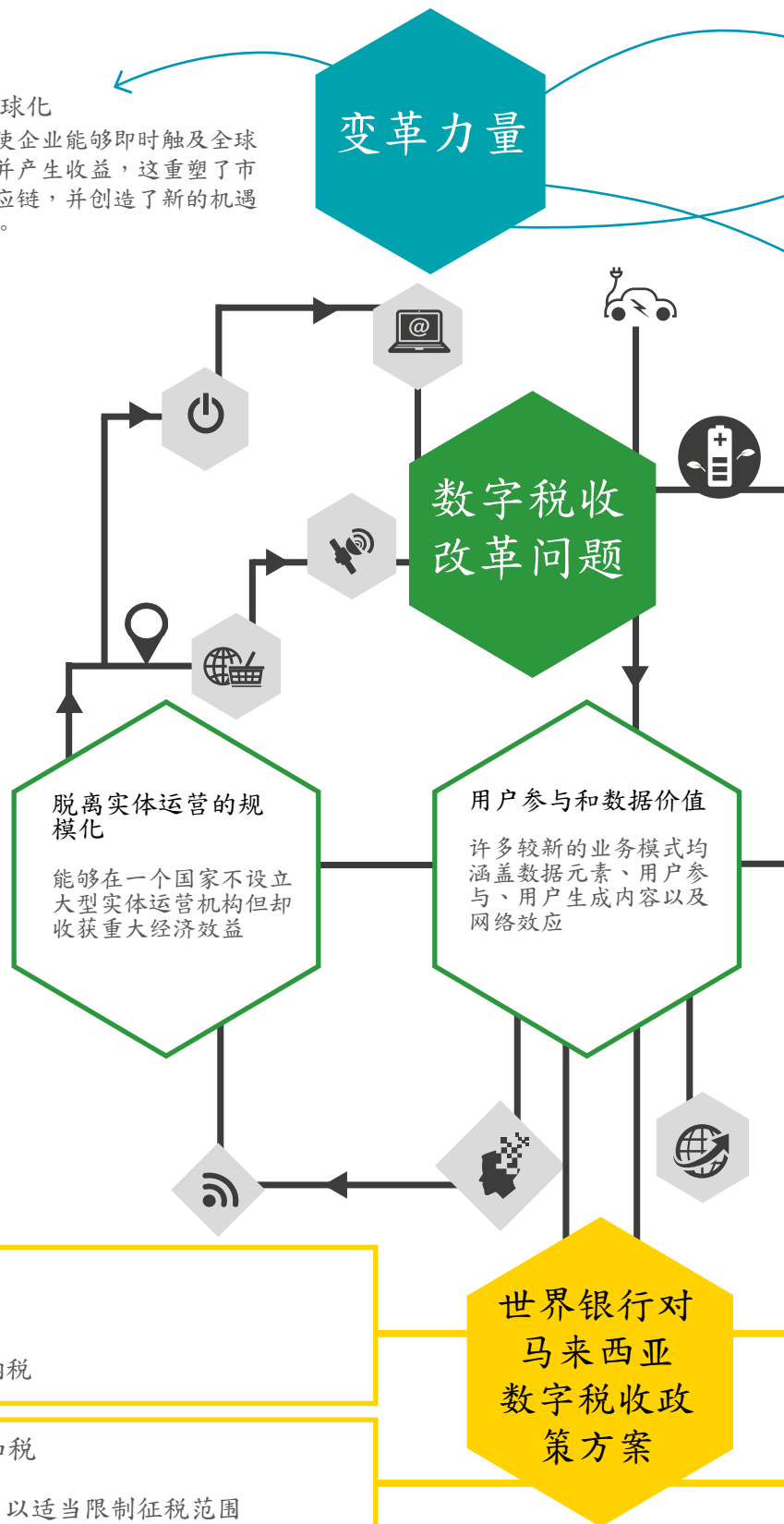
针对特定的数字交易征收预扣税

- ▶ 必须明确界定预扣税的范围，以适当限制征税范围
- ▶ 需要一种机制来征收上述税款，即扣缴义务人

数字税收前景为何？

即时全球化

数字化使企业能够即时触及全球消费者并产生收益，这重塑了市场及供应链，并创造了新的机遇和风险。



重要考虑事项

1

审视数字化战略

- ▶ 贵公司的数字化商业战略是什么？
- ▶ 那些项目和试点工作正在筹备中？

2

评估税务影响

- ▶ 考虑到当前和预期的数字化业务模式和市場渗透率，可能征收的税项以及课税范围是什么？
- ▶ 那些拟议的税收变更可能会对业务产生影响？
- ▶ 征收这些税项可能导致的潜在税收规模是多少？

3

重估商业可行性

- ▶ 鉴于当前和拟定的税务环境，企业如何确保其业务计划仍具商业可行性？
- ▶ 相关的利益关联方是否了解适用的税务问题和风险？

4

合规与监控

- ▶ 谁将负责这些税款的申报、征收和解缴；潜在处罚是什么？

数字革命

新兴产品、消费模式和新技术正影响着各行各业

行业融合

现有企业正面临着来自各个方面的颠覆。新的联盟也在改变行业格局。

数字化政策的重大全球性变革

各国政府要求提高透明度和推出新的数字经济规则和监管规定。



重新定义常设机构(PE)规则

- ▶ 马来西亚已迈出了第一步，签署了经合组织发布的BEPS¹多边税收工具(MLI)
- ▶ 仅适用于符合以下条件的贸易伙伴国家：
 - ▶ 已批准多边税收工具；
 - ▶ 无条件地接受相关规定；和
 - ▶ 已与马来西亚签订定义常设机构的“担保”税收协定
- ▶ 如我国接受常设机构的重新定义，那更多工作须做了

针对数字交易收入单独征税

- ▶ 可能适用的收入来源包括网络广告版面销售、中介活动（如电子商务台）或数据销售

注：

¹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 (BEPS)

资料来源：

- ▶ 《跨越数字鸿沟》 Crossing the digital divide 2018年9月，安永
- ▶ 《数字经济税务》 Taxation of the economy, 2018年5月，安永
- ▶ 《马来西亚的数字经济》，2018年9月，世界银行
- ▶ 安永研究

主要个人税和间接税提案

个人税

审核已批准的公积金供款或伊斯兰保险费/人寿保险费的缴费税务减免

- ▶ 提出提升已批准的公积金供款或伊斯兰保险费/人寿保险费的税务减免，从6,000令吉增至共计7,000令吉，细分如下：
 - ▶ 对于已批准的公积金供款给予最高4,000令吉的税务减免；以及
 - ▶ 对于伊斯兰保险费或人寿保险费给予最高3,000令吉的税务减免
- ▶ 对于退休金计划下的公务员，伊斯兰保险或人寿保险缴费的税务减免最高额可达7,000令吉上述提案自2019课税年生效。

注：

缴纳上述金额或更多金额的纳税人将享受共计7,000令吉的较高税务减免，未缴纳任何伊斯兰保险费/人寿保险费但缴纳大额公积金的纳税人则将享受较低的税务减免。

增加国家教育储蓄计划（SSPN）年度储蓄净额的税务减免

- ▶ 提出将SSPN年度储蓄净额的税务减免从6,000令吉增至8,000令吉。
- ▶ 此税务减免将有效于2019和2020课税年。

间接税

提高本土企业竞争力

- ▶ 企业在向国外进口的应税服务将缴纳服务税，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这将遵照之前的消费税（GST）制度，按照与“逆向征收”机制类似的方式进行管理。
- ▶ 提供数字产品和服务（如，外国服务提供者向马来西亚消费者提供软件、音乐、视频下载或数字广告）将自2020年1月1日起缴纳服务税。

降低营商成本，避免双重征税

- ▶ 自2019年1月1日起，政府将豁免特定商业的服务税
- ▶ 为协助小型企业面对跟进口商购货而非向注册厂商购货的问题，将推出销售税减免积分系统。

对加糖饮料征税

- ▶ 自2019年4月1日起，将针对加糖饮料征收“含糖饮料税”(Excise duty)。征收标准为，对于超过特定阈值的含糖量，以每公升40仙征收。

结算未支付的GST（及所得税）退税

- ▶ 2019年，预计将从马来西亚国家石油公司(PETRONAS)收取一笔一次性特别股息，金额为300亿令吉。政府会将该笔金额分别用于偿还194亿令吉和160亿令吉未支付的GST和所得税退税。

“精心编制的2019财政预算案旨在改善马来西亚的财政状况，并提升其竞争力。其提案有收紧公司税的相关规定，推行了自愿申报税务计划，并通过消费税（糖税、在线服务）拓宽税基，以帮助增加税收。

此外，还提出了针对区域中心、教育、旅游、航空、绿色技术和工业4.0的财政预算拨款和优惠政策，以提供一个能够吸引投资者和企业的有利环境。”

Amarjeet Singh

合伙人兼马来西亚税务主管

Ernst and Young Tax Consultants Sdn. Bhd.

注：

在本出版物发行时，财政部的“Finance Bill”尚未公布。本出版物中的税务意见依据为2019年财政预算案演说稿及其附录。

主要公司税提案

降低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SME)公司所得税税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目前,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就其首个500,000令吉的可征税收入正享有18%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而剩余的可征税收入将一律按照现今24%的所得税税率缴纳。 ▶ 此财政预算案提议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就其首个500,000令吉的可征税收入享有的优惠税率将从18%降至17%。这自2019课税年生效。 												
适用于所有税种的特别自愿申报计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此财政预算案将鼓励纳税人自愿申报任何未记录在案的收入,如在2018年11月3日至2019年6月30日期间申报,将降低其罚款税率。 <table border="1" data-bbox="459 376 1477 607"> <thead> <tr> <th>申报期间</th> <th>罚款税率 (%)</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8年11月3日—2019年3月31日</td> <td>10 2019年4月1日之前缴纳税费和罚款</td> </tr> <tr> <td>2019年4月1日—2019年6月30日</td> <td>15 2019年7月1日之前缴纳税费和罚款</td> </tr> <tr> <td>2019年7月1日后</td> <td>80%至300% (对于未提交纳税申报表的纳税人) 80%至100% (对于少报收入的纳税人)</td> </tr> </tbody> </table>	申报期间	罚款税率 (%)	2018年11月3日—2019年3月31日	10 2019年4月1日之前缴纳税费和罚款	2019年4月1日—2019年6月30日	15 2019年7月1日之前缴纳税费和罚款	2019年7月1日后	80%至300% (对于未提交纳税申报表的纳税人) 80%至100% (对于少报收入的纳税人)				
申报期间	罚款税率 (%)												
2018年11月3日—2019年3月31日	10 2019年4月1日之前缴纳税费和罚款												
2019年4月1日—2019年6月30日	15 2019年7月1日之前缴纳税费和罚款												
2019年7月1日后	80%至300% (对于未提交纳税申报表的纳税人) 80%至100% (对于少报收入的纳税人)												
在第6年和之后脱售的房地产业盈利税(RPGT)税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此财政预算案提议,对于在第6年和之后脱售的房地产或房地产公司的股权,其盈利需缴交更高的RPGT税率如下,将从2019年1月1日起生效: <table border="1" data-bbox="475 707 1477 909"> <thead> <tr> <th>房地产脱售人</th> <th>现今税率 (%)</th> <th>拟定税率 (%)</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公司</td> <td>5</td> <td>10</td> </tr> <tr> <td>除了公司以及非公民和非永久居民的个人之外</td> <td>0</td> <td>5</td> </tr> <tr> <td>非公民和非永久居民的个人</td> <td>5</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房地产脱售人	现今税率 (%)	拟定税率 (%)	公司	5	10	除了公司以及非公民和非永久居民的个人之外	0	5	非公民和非永久居民的个人	5	10
房地产脱售人	现今税率 (%)	拟定税率 (%)											
公司	5	10											
除了公司以及非公民和非永久居民的个人之外	0	5											
非公民和非永久居民的个人	5	10											
提高印花税税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此财政预算案提议,转让总值超过100万令吉的房地产,所征收的印花税税率将提高至4% (现今税率为3%)。 ▶ 该提案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 												
审核团体豁免规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此财政预算案提议,公司需运营超过12个月后才能转让损失,仅限于连续3个课税年。 ▶ 再者,享有投资奖掖(ITA)或新兴工业地位(PS)的公司,有未使用ITA或未吸收的PS损失的公司,没有资格申请团体豁免。 ▶ 该提案由2019课税年生效。 												
审核未使用的业务损失和未使用的资本补贴的税务处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目前,未使用的业务损失和未使用的资本补贴可无限期结转。 ▶ 此财政预算案提议,将未使用的业务损失和未使用的资本补贴(包括未使用的税务优惠)的结转期限为七个连续课税年。 ▶ 该提案由2019课税年生效。 												
审核针对纳闽国际商业与金融中心(IBFC)的税务处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此财政预算案提议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纳闽公司不再有权选择20,000令吉的固定所得税,而是将按照3%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 可以使用马来西亚令吉进行交易。 ▶ 允许与马来西亚纳税居民进行交易;但等马来西亚纳税居民的税务减免将限制在许可支出的3%。 ▶ 来自于纳闽公司持有的知识产权资产的收入将按照马来西亚现今的所得税税率(而非纳闽优惠税率)缴纳所得税。 ▶ 这些提案自2019课税年生效,并对涉及纳闽公司的交易结构产生重大影响。 												
针对国家工业4.0政策(制造业及制造业相关的服务)的税收优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针对I4.0就绪性评估(I4.0-RA)的税务减免最高为27,000令吉。 ▶ 对于实施国家工业4.0政策供应商发展计划的费用,将给予双倍税务减免,以每年最高数额100万令吉,期限为连续三个课税年。 ▶ 人力资本发展所得税优惠。 ▶ 上述内容受限于各种条件。 												
延长各种税收优惠的期限	<p>延长创投税收优惠的申请期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请期限将延长至2019年12月31日。 <p>延长税收优惠期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针对发行伊斯兰债券的租赁(Ijarah)和委托管理(Wakalah)原则下的现有税收优惠将延长两年,至2020课税年。 ▶ 针对发行零售债券和零售伊斯兰债券的现有税收优惠将延期两年,至2020课税年。 												

Contacts



Dato' Abdul Rauf Rashid
Malaysia Managing Partner, EY
Asean Assurance Leader, EY

Tel: +603 7495 8728
abdul-rauf.rashid@my.ey.com



Yeo Eng Ping
Asean Tax Managing Partner, EY

Tel: +603 7495 8288
eng-ping.yeo@my.ey.com



Amarjeet Singh
Partner and Malaysia Tax Leader
Ernst & Young Tax Consultants Sdn. Bhd.

Tel: +603 7495 8383
amarjeet.singh@my.ey.com



Anil Kumar Puri
Partner, International Tax Services
Ernst & Young Tax Consultants Sdn. Bhd.

Tel: +603 7495 8413
anil-kumar.puri@my.ey.com



Pearlene Cheong
Director, Research and Content
Ernst & Young Advisory Services Sdn. Bhd.

Tel: +603 7495 8638
pearlene.cheong@my.ey.com

EY | Assurance | Tax | Transactions | Advisory

About EY

EY is a global leader in assurance, tax, transaction and advisory services. The insights and quality services we deliver help build trust and confidence in the capital markets and in economies the world over. We develop outstanding leaders who team to deliver on our promises to all of our stakeholders. In so doing, we play a critical role in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for our people, for our clients and for our communities.

EY refers to the global organisation, and may refer to one or more, of the member firms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each of which is a separate legal entity.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a UK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does not provide services to clients. For more information about our organisation, please visit ey.com.

©2018 Ernst & Young Tax Consultants Sdn. Bhd.
All Rights Reserved.

APAC no. 07001506

ED None

This material has been prepared for general informational purposes only and is not intended to be relied upon as accounting, tax or other professional advice. Please refer to your advisors for specific advice.

ey.com/my